

■历史民族研究

隋代大兴城追福活动中的建寺造观研究

孙宜孔

(陕西师范大学历史文化学院, 陕西西安 710119)

摘要:隋文帝与隋炀帝的个人际遇不同,因而两人对待佛道两教尤其是佛教的态度也有很大的区别,制定出不同的宗教政策。受此影响,隋大兴城中因追福而建寺观的时间、数量及维持时间在隋一代发生了很大变化。隋大兴城是隋朝的政治中心,城中因追福而建寺观之发展变化也反映着隋朝的宗教政策与重大政治事件。隋大业七年的大量废寺运动中没有波及到此类寺观,且都保存到唐代,这不是简单的宗教活动就能解释,而有更深层的政治背景。

关键词:隋代;大兴城;追福;佛寺

中图分类号:B949;K24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2095-770X(2017)03-0047-04

PDF 获取:<http://sxxqsfxy.ijournal.cn/ch/index.aspx>

doi:10.11995/j.issn.2095-770X.2017.03.011

On Building Blessing Temples and Taoist Temples in Daxing City during the Sui Dynasty

SUN YI-kong

(School of history and civilization, Shaanxi Normal University, Xi'an 710119, China)

Abstract: Because of the different experience of Emperor Wen and Emperor Yang in Sui Dynasty, they treated Buddhism Religion and Taoism with different religious policies, especially the attitude to Buddhism. Affected by this, the temples which were used to blessing for their relatives were built in town of Daxing in the Sui Dynasty, and great changes which include the construction time, the numbers and the maintain time had taken place in Sui Dynasty. Town of Daxing in the Sui Dynasty is the Sui Dynasty's political center, development of the temples and the Taoist temples in the city used to blessing also reflected the Sui Dynasty's religious policies and political events. Daye seven years of Sui Dynasty of plenty of waste Temple movement did not impacted on this temples and were saved to the Tang Dynasty, which could not be explained by a simple religious reason but a deep political reason.

Key words: Sui Dynasty; Daxing City; Blessing; Temple

追福为佛教临终关怀体系中比较重要的一部分,大乘佛教的临终关怀有布施、作福、念佛、诵经等常见的追福方式,而有相当财力的贵族高官与富商大贾有大量造像立寺等方式为去世的亲属追福,也有少量以建造道观的形式进行追福。而追福活动中建寺立观现象深受统治阶层与佛道关系之影响,如北魏时期就有胡太后为母追福在洛阳立秦太上君寺,梁武帝萧衍为文帝作皇基寺以追福。隋朝结束

南北朝时南北阻隔的局面,南北佛教僧侣得以交流畅通,因宗教歧义而形成的不同派别也因此产生,创立于隋代的有天台宗、三论宗、三阶教等。而道教也在北周武帝设立通道观抑佛崇道之后进入转折时期。

一、隋朝的宗教政策

隋文帝与佛教渊源极深,隋文帝出生于冯翊殷

若寺,由尼姑智仙抚养十三年,其小名“那罗延”(《北史》卷11:“隋高祖文皇帝姓杨氏,讳坚,小名那罗延”^{[1]395}、《新唐书》卷71下:“坚字那罗延,隋高祖文皇帝”^{[2]2348})。乃智仙为隋文帝所取。而独孤皇后的名字在《北史·后妃传》:“隋文献皇后独孤氏,讳伽罗”^{[1]532},伽罗也是与佛教密切相关的名词。《唐两京城坊考》:“隋主(隋炀帝)自立法号,称总持,呼萧后为庄严”^{[3]127}。而隋文帝为献后所立禅定寺,于武德元年改为庄严寺,隋炀帝为隋文帝所立大禅定寺,武德元年改为总持寺,杜斗城、吴通的《隋代独孤皇后与佛教关系述论》认为献后的“庄严”法号应为独孤皇后受戒之后使用的,并推测隋文帝与献后继承了“总持”与“庄严”之法号^[4]。

隋文帝即位后推崇佛教,开皇元年“普诏天下,任听出家”^{[5]1099},并奉佛教为国教,鼓励民间修建佛寺。隋文帝移都之时,“便出寺额一百二十枚于朝堂下,制云:有能修造,便任取之”^{[3]104}。开皇四年,敕复佛像,开皇二十年(600),颁发《禁毁盗神道神像诏》,仁寿年间(601—604),隋文帝下诏立舍利塔,将隋代尊佛运动逐步推向高潮。高泽峰在《隋代文化政策研究》中通过隋文帝所建寺庙的选址进行分析,认为隋文帝广建寺庙并非完全出于弘扬佛法,广大佛教之目的,还有记功立德,表彰政绩之想法^[6]。隋文帝设置崇玄署,置令一人,隶属鸿胪寺,管理道士僧尼。

隋文帝对道教的热情度显然是不及对待佛教的,但隋文帝运用道教,并提拔重用道士,兴建道观。隋开皇八年,隋文帝为道士焦子顺立五通观,“子顺能驱役鬼神,传诸符篆,预告隋文膺命之应,及即位,拜为开府、永安公,立观以五通为名,旌其神术”^{[3]114}。

隋炀帝未即位时,在扬州曾设四道场,即慧日、法云二道场及玉清、金洞二道观,开皇十九年,安置三论宗创始人吉藏于长安日严寺,而智顗则授杨广“总持菩萨”之法号。而杨广为晋王时,曾手书召道士徐则,即位后为求长生听信嵩高道士潘诞之言采石胆、石髓炼丹,虽炼丹未遂却保持清醒未伤及少男少女之胆髓。

在对佛教发展的态度上,隋炀帝与隋文帝显然有很大的不同,刘兴成在《大业七年隋炀帝废大兴城佛寺研究》中,统计了大业七年隋炀帝所废弃的大兴城中佛寺数量,有22至39所,所占比例达《长安志》与《唐两京城坊考》两书所录佛寺总数20%—35%^[7]。对隋炀帝此番废弃大兴城大量佛寺的背景

与原因,已有学者对此作研究与探讨,中村元认为此举应为远征高丽之准备,而刘兴成则认为此举应为大业年间政府与佛教矛盾尖锐,如弥勒佛教派多次借弥勒佛出世而起谋逆之事。

因此,隋炀帝虽然有推崇佛教的记载,但并未在实际行动上表现出虔诚的佛教徒所拥有的姿态,且“隋炀帝多忌恶,五行、占候、卜筮医药者皆追集东都,置此坊(即洛阳道术坊),遣使检察,不许出入”^{[3]152}。

二、隋大兴城中因追福所立之寺观

在现有资料和前人研究成果的基础上,罗列出隋代大兴城因追福所建之寺观如下:

资敬尼寺:位于大业坊横街之北,“隋开皇三年,大保、薛国公长孙览为其父所立”^{[3]44}。按《旧唐书·元载传》载:“(元载)女资敬寺尼真一,收入掖庭”^{[8]3414}。又《旧唐书·韩游瑰传》:贞元三年,“(李广弘)舍于资敬寺尼智因之室”^{[8]3920}。

阳化寺:位于平康坊十字街之北,“隋内史舍人于宣道为父建平公义、母独孤夫人所立”^{[3]56}。《隋书》载:“丁父忧,水浆不入口者累日。献皇后命中使敦谕,岁余,起令事故”^{[5]1146},故此推测此阳化寺应为隋文帝时期所立。在龚国强的《隋唐长安城佛寺研究》中,阳化寺被列入表《唐初遗留的隋代佛寺》中^[9]。

修慈寺:位于显国坊(因犯唐中宗庙讳,长安中改为昭国坊)西南隅,“开皇三年鲁郡夫人孙氏立。贞观二十三年,以尼寺与慈恩僧寺相邻,而胜业坊甘露尼寺又比于宏济僧寺,敕换所居,为本宏寺”^{[3]66},神龙中改为崇济寺。

普耀寺:位于青龙坊东南隅,隋开皇三年,独孤皇后为外曾祖崔彦穆^①所立。开元二年废。

弘善寺:位于长乐坊西南隅,“隋开皇三年,独孤皇后为父赵景武公独孤信所立”^{[3]84}。至开皇十八年改为赵景公寺。

灵感寺:位于新昌坊南门之东,“开皇二年立。文帝移都,徙掘城中陵墓,葬之郊野,因置此寺,故以灵感为名。至武德四年废。龙朔二年,城阳公主复奏立为观音寺……景云二年改为青龙寺”^{[3]87}。

济法寺:位于隆政坊北之东,“隋开皇二年沙门法藏立。地本梁村之佛堂及隋武侯将军韦和业宅。其佛殿隋光德太子之寝堂,太子薨后,舍施圻于此造。西禅院房国公苏威立”^{[3]105},此佛寺应有为光德太子追福之意在内。

静法寺(一作净法寺):位于延康坊西南隅,“隋开皇十年,左武侯大将军、陈国公窦抗所立^②。寺门拆抗宅戟门所造。西院有木浮图,抗弟璉为母成安公主建,重叠绮丽,崇一百五十尺,皆伐抗园梨木充用,其园本西魏大统寺,周武帝废佛教,以其寺赐抗为宅焉”^{[3]109-110}。

纪国寺:位于延福坊西南隅,“隋开皇六年,献皇后独孤氏为母纪国夫人崔氏所立”^{[3]112}。

舍卫寺:位于金城坊十字街之东,“隋开皇六年,尉迟迥孙太师为其祖所立。景龙元年,改为温国寺。二年,又改为乐善寺”^{[3]116}。

会圣观^③:位于待贤坊东北隅,“隋开皇七年,文帝为秦孝王俊所立。开元二十八年改千秋观,天宝七载又改天长观”^{[3]126}。

禅定寺:寺占和平坊坊内南北街之东与永阳坊东半部,“隋初置宇文弼别馆于此坊,仁寿三年,文帝为献后立为禅定寺”^{[3]127}。武德元年,改为庄严寺。大中六年改圣寿寺。

大禅定寺:位于和平永阳两坊之西半部,隋大业三年(《两京新记》作“元年”),炀帝为文帝所立,初名大禅定寺,武德元年改为总持寺。

三、隋大兴城中因追福所立寺观情况分析

从上述所列隋代大兴城中因追福所建佛寺的数量看,有12所,约占隋大兴城佛寺数之10%强(据《唐两京城坊考》,隋大兴城有佛寺112所。而学界已有不少学者做过统计,据王亚荣《隋大兴城佛寺考》统计,隋大兴城有佛寺116所。据辛德勇《隋大兴城坊稿》统计,隋大兴城有佛寺114所。据龚国强《隋唐长安城佛寺研究》统计,隋大兴城有佛寺113所)。

从上述所列追福活动中所建13处寺观的建造时间看,隋文帝时期建有12座,为开皇二年所建2所,即新昌坊灵感寺、隆政坊济法寺;开皇三年所建4所,即大业坊资敬尼寺、显国坊修慈寺、青龙坊普耀寺、长乐坊弘善寺;开皇六年所建2所,即延福坊纪国寺、金城坊舍卫寺;开皇七年所建1所道观,即待贤坊会圣观;开皇十年所建1所,即延康坊静法寺;仁寿三年所建1所,即和平坊永阳坊之禅定寺;平康坊阳化寺为隋文帝时期所建,具体时间仅笔者所搜集资料范围内为不可考。隋炀帝时期现存记录的仅有大业三年于和平、永阳两坊所建1所大禅定寺。

从这13所寺观的空间分布看,若以朱雀大街为分界线,东有6所,即资敬尼寺、阳化寺、修慈寺、普耀寺、弘善寺、灵感寺,其余7所分布在朱雀大街以西的大兴城内。仅论佛寺数量,朱雀大街东西之追福佛寺数量为相等之势。若以所建寺观的数量、地理位置与规模而言,隋代皇室相比于官僚家族有更明显的优势,9所寺观为皇室直接参与建造,4所佛寺为官僚家族所建,如为光德太子追福之隆政坊济法寺东近皇城,西近西市,独孤后为其父所立长乐坊弘善寺靠近东市,窦抗为其母安成长公主所立延康坊静法寺靠近西市,而隋文帝为献后所立禅定寺与隋炀帝为隋文帝所立大禅定寺,几乎占尽两坊之地,而官僚家族所立佛寺中,仅有于宣道所立平康坊阳化寺的地理位置稍好,东近东市、西近皇城,其余为大业坊资敬尼寺、显国坊修慈寺、金城坊舍卫寺。

虽然前文有述及隋炀帝大业七年废大兴城佛寺之举,但此文所列隋代追福活动中所建寺观似乎并未涉及。此情况结合当时的社会政治背景、追福寺观的作用与隋炀帝个人情况可作简要分析。从大业三年的《大业律令》中明确规定僧道士要向王者、官长致敬,到大业五年要求裁汰僧尼、融并寺塔。首先,这连续性的宗教政策若是因礼敬之争而起,那么大兴城内追福的寺观,9所为皇室成员追福,4所为官僚家族追福,则礼敬之争问题基本不存在或矛盾并不突出,因此这13所追福寺观存留下来的可能性极大。其次,这与追福寺观的本身性质有关,追福者乃为亡者追福,而大兴城内所建追福寺观或为皇室成员追福,或为官僚家族追福,这种为长者追福的宗教建筑已有一定的政治意义包含其中,一旦废弃,必然引起朝政的起伏。大业七年隋炀帝已准备远征高丽,而大业六年时有数十人“自称弥勒佛”乱东都洛阳,“于是都下大索,与相连坐者千余家”^{[5]74}。因此出于保证后方朝政稳定之目的,裁汰大量寺院,但大兴城内的追福寺观与皇室或官僚有极大关系,借此类寺观起义之可能性较小,倘若废之,则有隐患。再者,这与隋炀帝继位方式有关,隋代民间对隋炀帝继位有诸多议论,因此隋炀帝不但以太子身份继位,还要保持孝子的身份,以维持正统继承人的形象,多次褒奖孝悌之臣,如大业五年三月,“庚午,有司言,武功男子史永遵与从父昆弟同居。上嘉之,赐物一百段,米二百石,表其门闾”^{[5]72}。与此相关,隋炀帝为隋文帝与献皇后追福的禅定寺与大禅定寺要尽可能地留存下来,而大兴城内类似的追福建筑也会同样受到惠及。最后,这与寺观本身的规模有关,大业五

年曾有令“僧不满五十人者废之”^{[10]406},而皇室与官僚家族追福所建此13所寺观不存在这类问题。

此13所寺观废弃时间为,普耀寺于开元二年废;灵感寺于武德四年废,龙朔二年复立为观音寺,景云二年改为青龙寺;阳化寺至少在唐初仍在,此在前文已述;其余寺观,虽有经过更名换地之经历,但在唐代还有存在记录。

从废寺时间上看,除灵感寺武德四年曾废除外,其他寺观保存时间延续较长。这个情况可从唐初的社会政治情形简要分析。首先,通过保存有象征意义的宗教建筑来表明政权更迭的合法性,特别是武德元年,改禅定寺为庄严寺、改大禅定寺为总持寺。前文述及隋文帝与献皇后、隋炀帝与萧后都曾有“庄严”、“总持”之法号,而此二寺在唐初的武德元年就以隋皇帝皇后之法号更名,可见其对前朝的重视。其次,中国古代王朝有“二王三恪”之传统,那么前朝所建追福之场所类似于“二王三恪”之宗庙祭祀场所,若在新朝建立之初就废此类场所,多有不妥。唐初政权通过保存前朝宗庙的方式来证明本朝为顺天应人之时代,那么前朝所遗留的为先代追福的寺观就理应大部分得到保存。再次,出于稳固建立之初政权的与安抚社会之目的,不宜通过废除如此标志性的建筑来激起更多的社会矛盾,如禅定寺与大禅定寺两寺就占了两坊之地。唐初政权里有大量的前朝遗臣,虽然隋政权已然灭亡,但他们对前朝还保留一定的感情,故唐初统治者通过保存此类追福之建筑来抚慰前朝遗臣之信,以示本朝宽宏之意。最后,唐初社会情况复杂,政权建立之初,经济凋敝,百废待兴,周边还有如宋金刚、刘武周之类实力雄厚的敌对势力存在,社会的稳定与发展、政权的稳固为第一要务,因此尚无时机与条件来处理这类大量的寺观之事。唐中后期时,与隋朝相隔已久,无须顾忌前朝遗臣之事,且唐政权已明确尊崇道教之政策,故唐中后期有大量或废或改隋代遗留的追福寺观之举。

四、结语

隋代大兴城中因追福所建寺观,从数量上看,皇家所修建的远多于官僚家族,这与造寺立观所需大量财力物力是有极大关系的,从时间上看,隋大兴城中因追福所立寺观,集中在隋文帝时期,尤其是隋文帝开皇年间,这与统治者的宗教政策密切相关,虽然炀帝有崇佛之举,但实际行动多从统治需要出发,如

大业七年大废佛寺之举,此13所寺观虽然没有被废,但大兴城内因追福所建寺观中保留记录的仅有大业三年隋炀帝为隋文帝所建大禅定寺。从空间分布上看,皇家贵族所修建的寺观多靠近皇城或繁华之处,占地面积较大,而官僚家族所立佛寺则多为相对偏远。从寺观的延续时间看,又可分析出隋炀帝的宗教政策与大业七年因远征高丽而稳定后方之尝试、唐初政权通过保存追福寺观以稳定政权之目的。

〔注 释〕

- ① 景亚鹏、刘连芳:《隋大兴城佛寺辑略》据《周书》卷36《崔彦穆传》与《北史》卷67《崔彦穆传》考证,《唐两京城坊考》与《长安志》中作“外祖崔彦珍”为误,应为“外曾祖崔彦穆”。景亚鹏,刘连芳.隋大兴城佛寺辑略[J].碑林集刊,2003(9).
- ② 据王亚荣《隋大兴城佛寺考》,静法寺为开皇八年,隋文帝姊安成长公主为慧海法师所立,公主之子窦抗以本宅筑戟门造静法寺门。王亚荣.隋大兴城佛寺考[J].世界宗教研究,2005(1).
- ③ 《两京新记》、《唐会要》、《法苑珠林》皆作会圣观,而《长安志》作会昌观,应为误作。

〔参考文献〕

- [1] 李延寿.北史[M].北京:中华书局,1974.
- [2] 欧阳修,宋祁.新唐书[M].北京:中华书局,1975.
- [3] 徐松.唐两京城坊考[M].张穆,校补.北京:中华书局,1985.
- [4] 杜斗城,吴通.隋代独孤皇后与佛教关系述论[J].新疆师范大学学报,2014(3).
- [5] 魏徵,等.隋书[M].北京:中华书局,1973.
- [6] 高泽峰.隋代文化政策研究[D].青岛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14.
- [7] 刘兴成.大业七年隋炀帝废大兴城佛寺研究[J].中国历史地理论丛,2012(4).
- [8] 刘昫,等.旧唐书[M].北京:中华书局,1975.
- [9] 龚国强.隋唐长安城佛寺研究[D].北京:中国社会科学院,2002.
- [10] 高楠顺次郎,等.大正新修大藏经[M].东京:日本大正一切经刊行会,1934.

〔学术编辑 黄彦震〕

〔责任编辑 熊 伟〕